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 TELE-NET AND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IMITED

亞洲聯網科技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79)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亞洲聯網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業績連同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與客戶簽訂合約	3A	109,946	209,171
銷售成本		(86,641)	(158,703)
毛利		23,305	50,468
新增現金代價之公平值變動收益		-	82,575
其他收益或虧損		(1,857)	(107)
其他收入		165,667	89,117
銷售及分銷成本		(5,446)	(7,958)
行政費用		(47,715)	(53,261)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3,241)	(4,717)
資產減值		(3,512)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603)	(547)
財務費用		(1,579)	(1,302)
除稅前溢利		125,019	154,268
稅項	4	(39,483)	(41,528)
期內溢利	5	85,536	112,740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支出			
其後可能會重新歸類至損益的項目：			
折算海外營運公司之匯兌差額			
- 附屬公司		(37,644)	(7,307)
- 聯營公司		(162)	(485)
期內其他全面支出		<u>(37,806)</u>	<u>(7,792)</u>
期內總全面收入		<u>47,730</u>	<u>104,948</u>
期內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84,060	112,607
非控股權益		<u>1,476</u>	<u>133</u>
		<u>85,536</u>	<u>112,740</u>
應佔總全面收入：			
本公司擁有人		46,211	104,816
非控股權益		<u>1,519</u>	<u>132</u>
		<u>47,730</u>	<u>104,948</u>
每股盈利	7		
基本		<u>19.71 港仙</u>	<u>26.40 港仙</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u>附註</u>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064	30,303
使用權資產		3,970	9,066
遞延代價	8	1,143,514	1,269,354
應收貸款		71,973	47,550
聯營公司之權益		94	517
		<u>1,243,615</u>	<u>1,356,790</u>
流動資產			
存貨		38,299	32,366
遞延代價	8	802,411	1,004,976
應收貸款		4,000	21,647
合約資產		50,945	58,331
應收賬項及預付款項	9	48,331	53,414
持作買賣之投資		27,601	20,907
應收聯營公司之款項		50	46
可收回之稅項		857	2,019
已抵押銀行存款		159	159
銀行結餘及現金		422,066	125,001
		<u>1,394,719</u>	<u>1,318,866</u>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及應計開支	10	100,521	103,956
保用撥備		21,014	30,043
合約負債		36,250	20,591
租賃負債		3,587	6,801
應付稅項		3,910	3,910
		<u>165,282</u>	<u>165,301</u>
流動資產淨值		<u>1,229,437</u>	<u>1,153,565</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473,052</u>	<u>2,510,355</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u>附註</u>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股本及儲備			
股本		4,265	4,265
儲備		1,896,108	1,858,42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900,373	1,862,691
非控股權益		368	(1,151)
權益總額		<u>1,900,741</u>	<u>1,861,540</u>
非流動負債			
應計開支	10	80,009	74,462
租賃負債		108	327
保用撥備		1,398	1,128
遞延稅項		490,796	572,898
		<u>572,311</u>	<u>648,815</u>
		<u>2,473,052</u>	<u>2,510,355</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 16 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重估金額或公平值計量(如適用)之若干建築物及金融工具除外。

除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及應用與本集團相關之會計政策而產生之額外會計政策外，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編製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

應用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內，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標準中對概念框架引用的修訂及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內強制生效，以編制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 (修訂)	重要性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 (修訂)	業務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 (修訂)	利率指標改革

3A. 與客戶簽定合約的收入

與客戶簽訂合約的分拆收入

	<u>截至六月三十日</u>	
	<u>止六個月</u>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商品或服務的類型		
因應客戶要求而設計、生產及銷售之電鍍機械設備及 其他工業機械設備之建造合約		
- 印刷電路板	64,308	114,842
- 表面處理	25,208	56,953
	<u>89,516</u>	<u>171,795</u>
銷售電鍍機械設備之零部件	3,684	4,246
服務提供－維修、保養及修改	16,746	33,130
	<u>109,946</u>	<u>209,171</u>
總額	<u>109,946</u>	<u>209,171</u>

3B. 分部資料

本集團有一個經營分部為電鍍設備分部，為本集團帶來全部收益。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作為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執行董事定期按貨品或服務類別審閱本集團的收益，除整體經營分部的分部業績外，並無提供進一步不相關聯的財務資料。

經營分部業績與除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u>電鍍設備</u>	
	<u>截至六月三十日</u>	
	<u>止六個月</u>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收入	<u>109,946</u>	<u>209,171</u>
分部 (虧損) 溢利	(12,314)	6,322
向經營分部收取集團間之管理費用	2,413	3,016
某些其他收入	164,274	88,149
中央企業開支	(19,874)	(17,300)
新增現金代價之公平值變動收益 (附註 8)	-	82,575
應收貸款、擔保現金代價和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 之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3,294)	(5,170)
就表現相關獎勵款項之非即期部分撥備 之設算利息 (附註 10)	(1,444)	(943)
某些其他收益或虧損	(4,742)	(2,381)
除稅前溢利	<u>125,019</u>	<u>154,268</u>

分部 (虧損) 溢利即電鍍設備分部之虧損 / 溢利，沒有分配集團間之管理費用、某些其他收入、中央企業開支、新增現金代價之公平值變動收益 (定義見附註 8)、應收貸款、擔保現金代價和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之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 (定義見附註 8)(淨額)、就表現相關獎勵款項之非即期部分撥備之設算利息、及某些其他收益或虧損。此乃用作分部評估表現而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之方法。

本集團的分部資產及負債金額未經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或以其他方式定期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因此分部資產及負債並未呈列。

4. 稅項

	<u>截至六月三十日</u>	
	<u>止六個月</u>	
	<u>二零二零年</u>	<u>二零一九年</u>
	千港元	千港元
稅項包括：		
海外稅項		
期內支出	112,364	678
往年的過度撥備	(17)	-
	<u>112,347</u>	<u>678</u>
遞延稅項 (入帳) 支出	(72,864)	40,850
	<u>39,483</u>	<u>41,528</u>

由於應課溢利已全數計入承前估計稅項虧損，故對若干集團實體於兩個期內之溢利，無須作出應付稅項。

由於集團餘下實體於兩個期內並無就香港利得稅有應課溢利，因此，於本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撥備。

海外稅項 (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之企業所得稅) 則按有關司法權區各自之稅率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之企業所得稅法 (「企業所得稅法」) 及企業所得稅法的實施細則，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於中國附屬公司的所得稅稅率為 25%。

5. 期內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溢利已扣除 (撥回)：		
滯銷存貨撥備 (包括於銷售成本)	146	53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3,126	3,586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4,334	4,321
就表現相關獎勵款項之非即期部分撥備 之設算利息支出 (附註 10)	1,444	943
包括於其他收入		
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	(1,996)	(1,686)
擔保現金代價及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之設算利息收入	(157,654)	(85,997)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3,028)	(711)
包括於其他收益或虧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6)	(3)
匯兌淨收益	(2,879)	(2,278)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淨額	4,742	2,384

6. 股息

於本中期期內，已宣派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 0.02 港元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並已派付予本公司擁有人。中期宣派及派付的末期股息總額約為 8,529,000 港元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於本中期期間結束後，本公司董事已決定派付中期股息每股 0.01 港元，共約 4,265,000 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予本公司股東。

7. 每股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期內 84,060,000 港元之溢利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12,607,000 港元) 及已發行之 426,463,400 股普通股份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26,463,400) 為基礎。

於兩個期內，因無發行潛在普通股份，故毋須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8. 遞延代價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七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對方」）就有關轉售位於中國深圳寶安區由工業用地轉為住宅物業之兩塊工業地（「該地塊」）之重建計劃（「重建計劃」）訂立協議（「重建協議」）。重建協議之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九日之通函內。根據重建協議，本集團同意遷出該地塊並自付成本拆除現成已建或豎立於該地塊上之樓宇及結構，而對方同意重建該地塊為住宅物業及當完成重建計劃，向本集團支付拆遷補償人民幣 50,000,000 元（約 64,000,000 港元），並轉讓 41,000 平方米可於市場出售之住宅或商用物業（不包括資助住宅單位及保留於已重建地塊上，作公共設施用途之任何樓面面積）（「有關物業」）予本集團，以作補償。根據重建協議，對方負責成立項目公司（「項目公司」），以作重建計劃之用途。項目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由對方成立。

根據重建協議之條款，本集團確認收取有關物業權利（「遞延代價」），按艾華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艾華迪」）（獨立專業估值師）發出之估值報告，約 999,560,000 港元為「遞延代價」。遞延代價最初被確認以其公平值，及承後以成本減去減值。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四日，本集團、對方及項目公司訂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以修訂重建計劃付款安排之若干條款。根據補充協議，以代替有關物業之業權轉讓，向本集團出價擔保現金代價人民幣 12.3 億元（相當於約 1,403,789,000 港元）（「擔保現金代價」），將於發出預售許可證後十八個月零十五天內分六期支付，毋須待重建計劃完成後支付。第一期款將於預售許可證發出後三個月零十五天內支付，而下一期款將於此後三個月內支付，其餘依此類推。除擔保現金代價外，本集團將收取新增現金代價，相當於實際銷售所得款項淨額減人民幣 12.3 億元之差額（「新增現金代價」）。實際銷售所得款項淨額相等於項目公司就有關物業於預售期間收取的實際所得款項總額及扣除增值稅、城市建設維護稅、教育費附加稅、印花稅、分佔銷售及營銷開支及裝修費用（如有）。有關住宅物業之新增現金代價將於發出預售許可證後三十六個月內支付，而有關商業物業之新增現金代價將於發出預售許可證後七十二個月內支付。修訂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之通函。交易於補充協議項下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日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

自補充協議生效後，本集團放棄其權利去收取有關物業，以換來收取擔保現金代價及新增現金代價之權利。擔保現金代價及新增現金代價之公平值於最初確認分別約為 910,602,000 港元及 193,657,000 港元。擔保現金代價及新增現金代價於最初確認時之公平值是使用折讓現金流量法，按艾華迪的估值，以每年 14.9% 的利率折讓未來現金流量而得出。根據補充協議，項目公司取得預售許可證的限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根據擔保現金代價及新增現金代價之公平值估計，本公司董事乃預期預售許可證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發出。於初步確認後，擔保現金代價計量是使用實際利率法以攤分成本減去任何減值，而新增現金代價是以公平值及損益內之公平值變動計量。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重建計劃進度已載於本公司二零一八年之年報內。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新增現金代價的未貼現總額約為 616,568,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新增現金代價之公平值變動收益約 82,575,000 港元於損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公平值增加主要是由於物業的平均單位利率增加所致。

8. 遞延代價 (續)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及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九日，本集團訂立修訂補充協議（「修訂補充協議」）以修訂股東先前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日批准之補充協議之若干條款。根據修訂補充協議，本集團將不收取擔保現金代價和新增現金代價，而是收取經修訂的擔保現金代價人民幣 27.5 億元 (約 31 億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六日或之前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五日或之前（「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分六期支付。修訂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之通告。交易於修訂補充協議項下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四日已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

自修訂補充協議生效後，本集團放棄其權利去收取擔保現金代價及新增現金代價，以換取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之公平值於最初確認約為 2,182,605,000 港元。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之公平值是使用折讓現金流量法，按艾華迪的估值，以每年 16.8% 的利率折讓未來現金流量而得出。於初步確認後，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計量是使用實際利率法以攤分成本減去任何減值。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現金收取了第一期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人民幣 4 億元 (約 446,538,000 港元)。

由於擔保現金代價及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以攤分成本列賬，設算利息約 157,654,000 港元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 85,997,000 港元) 被確認為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損益內的其他收益或虧損。

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之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約 2,570,000 港元 (扣除撥回) 已確認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擔保現金代價約 5,170,000 港元)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入損益內。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遞延代價由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約 1,945,925,000 港元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淨額約 132,913,000 港元)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約 2,274,330,000 港元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淨額約 132,939,000 港元))。

由於預期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起一年內收到第二及第三期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的賬面金額約 802,411,000 港元，分類為流動資產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 1,004,976,000 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後，本集團以現金形式收到了第二期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人民幣 6 億元。

9. 應收賬項及預付款項

	<u>二零二零年</u> <u>六月三十日</u> 千港元	<u>二零一九年</u> <u>十二月三十一日</u>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項	34,206	45,748
減: 呆壞賬撥備	<u>(11,534)</u>	<u>(11,805)</u>
	22,672	33,943
其他應收賬項及預付款項	<u>25,659</u>	<u>19,471</u>
	<u>48,331</u>	<u>53,414</u>

本集團允許其客戶的一般信貸期為一至兩個月。

以下為於報告期終日，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收賬項之賬齡分析（已扣除呆壞賬撥備），近似於貨品銷售的相應確認日期或根據有關建造或服務合約約定之相關里程碑的完成日期（如適合）：

	<u>二零二零年</u> <u>六月三十日</u> 千港元	<u>二零一九年</u> <u>十二月三十一日</u> 千港元
1 - 60 日	21,957	30,445
61 - 120 日	297	2,514
121 - 180 日	283	222
超過 180 日	<u>135</u>	<u>762</u>
	<u>22,672</u>	<u>33,943</u>

10. 應付賬項及應計開支

	<u>二零二零年</u> <u>六月三十日</u> 千港元	<u>二零一九年</u> <u>十二月三十一日</u>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項	54,142	50,127
應計僱員成本	13,021	16,356
應付銷售代理之佣金	18,774	16,123
子公司應付其非控股權益的股利	-	901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開支 (附註)	<u>94,593</u>	<u>94,911</u>
	180,530	178,418
減：應計開支之非即期部分 (附註)	<u>(80,009)</u>	<u>(74,462)</u>
	<u><u>100,521</u></u>	<u><u>103,956</u></u>

附註：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非即期應付部分應計開支約 80,009,000 港元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4,462,000 港元) 指由本公司就撥給執行董事之表現花紅撥備。設算利息開支約 1,444,000 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43,000 港元) 計入本期間之損益內。

以下為於報告期終日，根據發票日期之到期金額而貿易應付賬項之賬齡分析：

	<u>二零二零年</u> <u>六月三十日</u> 千港元	<u>二零一九年</u> <u>十二月三十一日</u> 千港元
0 - 60 日	31,837	27,579
61 - 120 日	14,967	11,298
121 - 180 日	4,818	6,081
超過 180 日	<u>2,520</u>	<u>5,169</u>
	<u><u>54,142</u></u>	<u><u>50,127</u></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本公司之擁有人應佔溢利約 84,060,000 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去年期內」）則錄得本公司之擁有人應佔溢利約 112,607,000 港元。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本公司之擁有人應佔溢利下跌，主要是由於 (i) 收益由去年期內約 209,171,000 港元減少約 99,225,000 港元至回顧期內約 109,946,000 港元，(ii) 有關位於龍華地塊之安排所產生之淨收益下降（見以下第 17 頁標題為「有關龍華項目的淨收益」的段落），及 (iii) 鑑於回顧期內新型冠狀病毒爆發以及長期美中貿易戰對本集團的業績產生負面影響，已確認從電鍍機械業務的現金產生單位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虧損約 3,512,000 港元（去年期內：無）。

回顧期內的每股基本盈利為 19.71 港仙，而去年期內則錄得每股基本盈利 26.40 港仙。

財務回顧

收入

回顧期內的收入約為 109,946,000 港元，較去年期內少 47.4%。回顧期內錄得較低的收入主要由於高端通訊設備及汽車銷售的衰減所致。

就業務分部而言，收入當中約 71.8%（去年期內：約 66.8%）來自印刷電路板業務及約 28.2%（去年期內：約 33.2%）來自表面處理業務。就機器的安裝基地地理而言，於回顧期內的收入組成部分為中國佔 41.3%、台灣佔 23.4%、美國佔 11.8%、歐洲佔 7.4%、馬其頓佔 6.3%、墨西哥佔 3.1%，而全球其他地區則佔 6.7%。

毛利

由於客戶對價格的壓力，毛利為 21.2%，較去年期內少（約 24.1%）。

於去年期內新增現金代價之公平值變動收益

本公司已委任一家獨立估值公司，根據二零一七年一月四日簽訂的補充協議確定新增現金代價的公平值。根據收到的估值，本集團於去年期內錄得收益約 82,575,000 港元。

其他收益或虧損

此主要指 (a) 持作買賣投資之已變現及未變現公平值虧損變動淨額約 4,742,000 港元（去年期內：2,384,000 港元）及 (b) 淨匯兌收益約 2,879,000 港元（去年期內：2,278,000 港元）。

(a) 持作買賣投資之已變現及未變現公平值虧損變動淨額約 4,742,000 港元（去年期內：2,384,000 港元）

所有持作買賣之投資是指香港之上市證券，並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按公平值記錄。於資產負債表日，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虧損約 470 萬港元，乃按市值計算之結果。

下列資料乃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金額約為 4,742,000 港元之財務資產：

公司名稱 / 股份代號	於2020年 6月30日 的持股 百分比	公平值 變動 千港元	於2020年 6月30日 的公平值 千港元	於2020年 6月30日 佔本集團 總資產的 百分比	於2019年 12月31日 的公平值 千港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佔本集團 總資產 的百分比
上海實業 城市開發 集團有限 公司 (563)	0.15%	(562)	6,319	0.24%	5,978	0.22%
南華金融控 股有限公司 (619)	0.91%	110	1,157	0.04%	1,046	0.04%
南華集團控 股有限公司 (413)	0.20%	(1,483)	3,478	0.13%	4,961	0.19%
東勝旅遊集 團有限公司 (265)	0.38%	(1,649)	2,958	0.11%	4,608	0.17%
南華資產控 股有限公司 (8155)	0.55%	391	1,365	0.05%	857	0.03%
卓悅控股有 限公司 (653)	1.01%	1,000	3,933	0.15%	2,933	0.11%
雋思集團控 股有限公司 (1412)	1.59%	(2,219)	7,881	0.30%	-	-
其他 (附註)		(330)	510	0.02%	524	0.02%
合計		<u>(4,742)</u>	<u>27,601</u>	<u>1.04%</u>	<u>20,907</u>	<u>0.78%</u>

附註：該等投資佔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各股份總持股的比例並無超過2%。

(b) 匯兌收益淨額約 2,879,000 港元 (去年期內：2,278,000 港元)

匯兌收益淨額主要由於來自本集團內公司之間交易所產生之匯兌收益。本集團之生產部門位於中國，一般情況下向本集團銷售部門開具港元賬單。於回顧期內，人民幣貶值約 1.9% 而本集團生產部門因此錄得自港元計值的應收款項之匯兌收益。

其他收入

此指 (a) 由應收貸款所產生之利息及費用約 1,996,000 港元 (去年期內：1,686,000 港元) (b) 從銀行存款收取的利息約 3,028,000 港元 (去年期內：711,000 港元) (c) 設算利息收入約 157,654,000 港元 (去年期內：85,997,000 港元)。

(a) 由應收貸款所產生之利息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一日，本集團與高信金融集團有限公司（「高信金融集團」），其為香港金融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香港金融投資」）的全資附屬公司，訂立貸款融資協議（「2019 貸款融資協議」）。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藍國慶先生及本公司執行董事藍國倫先生擁有本公司之間接權益，彼等為香港金融投資之董事。根據 2019 貸款融資協議，本集團提供無抵押循環貸款融資 130,000,000 港元，並自貸款生效日期起至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日止三年期間借出港元，按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不時公佈的最優惠利率計息（「最優惠利率」）。

根據 2019 貸款融資協議，本集團由高信金融集團收到的利息收入約 1,620,000 港元 (去年期內：約 1,686,000 港元)。

除了與高信金融集團的循環貸款外，本集團亦從其他貸款獲得利息收入約 376,000 港元 (去年期內：無)。

(b) 由銀行存款收取之利息

由銀行存款收取之利息收入約為 3,028,000 港元 (去年期內：711,000 港元)。

(c) 設算利息收入

設算利息收入約 157,654,000 港元 (去年期內：85,997,000 港元)，更多之詳細闡釋請參考本業績公佈中財務信息附註 8。

銷售及分銷成本

銷售和分銷成本代表銷售團隊用於展覽和營銷費用、產品和公共責任保險費用以及銷售團隊之有關人工成本。於回顧期內的成本較去年期內的成本低 31.6%。這主要是由於封鎖導致收入減少和銷售活動減少。

行政費用

回顧期內之行政費用較去年期內下降 10.4%。主要是由於 (a) 應付本公司執行董事的表現相關獎勵款項撥備減少，及 (b) 一般開支減少。

(a) 與表現相關獎勵款項之撥備

就表現相關獎勵款項之撥備計算方法是將預先協定的百分比應用於本集團財政年度的整體財務表現並折讓至現值。本集團的整體財務表現指年報中報告的公司之擁有人應佔除稅後的溢利。

於回顧期內，就表現相關獎勵款項之撥備約為 4,104,000 港元 (去年期內：5,703,000 港元)。該撥備計算乃基於假設本公司將根據修訂補充協議項下的協定時間表收取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人民幣 27.5 億元。

(b) 一般支出減少

誠如上述所披露，撇除就表現相關獎勵款項之撥備後，剩餘行政費用約為 43,611,000 港元，較去年期內減少 8.3% (去年期內：47,558,000 港元)。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九年年末員工人數減少以及我們為控制績效以控制業績而不斷努力。

作為基準，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中國及香港的平均通脹率分別為 3.8%¹ 及 1.6%²。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這代表貿易應收賬款、合約資產、應收貸款、擔保現金代價 / 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之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271)	(567)
合約資產	218	114
應收貸款	724	-
擔保現金代價 / 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	2,570	5,170
	3,241	4,717

資產減值

於回顧期內，鑑於新型冠狀病毒的爆發以及長期的中美貿易戰對集團的業績帶來的負面影響，管理層對從電鍍機械業務的現金產生單位的相關資產進行了減值審查。

電鍍機械業務之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確定根據使用價值計算 (即現金流量折現法)。可收回金額基於某些主要假設，其假設基於現金產生單位的過往業績和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期望。

¹ 中國通脹率由中國國家統計局呈報。

² 香港通脹率由香港統計處呈報。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和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虧損分別確認約2,881,000港元及約631,000港元(去年期內：無)。

財務成本

此主要是有關表現相關獎勵款項之撥備的設算利息開支約1,444,000港元(去年期內：943,000 港元)和租賃負債的估算利息開支 135,000 港元(去年期內：359,000 港元)。

由於相關獎勵款項撥備被折讓至現值，當預期支付時間表接近時，此獎勵款項的現值將向上修正，設算利息開支亦將相應提高。

租賃負債被視為借款，其價值隨著利息的確認而增加，並隨著租賃付款而減少。

稅項

稅項約 39,483,000 港元(去年期內：41,528,000 港元)，主要是指我們位於中國之全資附屬公司繳納或需繳付之稅項。

由於本集團錄得稅前龍華項目收益約 149,536,000 港元(去年期內：156,756,000 港元)，本集團錄得相應的預計稅項約 38,771,000 港元(去年期內：40,850,000 港元)。

倘本集團決定安排其中國附屬公司宣佈派發股息，則本集團將須繳納 5% 的股息稅，該稅項尚未計入本集團的財務報表。

有關龍華項目的淨收益

如上所述，有關龍華物業重建計劃的各項收入及開支已記錄於回顧期內及去年期內。為幫助股東了解整體影響，我們編制了以下摘要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在「其他收入」下－與擔保現金代價及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 相關的設算利息收入	157,654	85,997
在「行政費用」下－董事之花紅撥備	(4,104)	(5,703)
在「財務成本」下－與表現相關獎勵款項之 非即期部分撥備相關之設算利息	(1,444)	(943)
在「新增現金代價之公平值變動收益」	-	82,575
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下 －擔保現金代價及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之減值虧損	(2,570)	(5,170)
在「稅項」下	(38,771)	(40,850)
有關龍華項目的淨收益	110,765	115,906

遞延代價

有關更詳細的說明，請參考本業績公佈中財務信息附註 8。

應收貸款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一日，本集團與高信金融集團，其為香港金融投資的全資附屬公司，訂立 2019 貸款融資協議。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藍國慶先生及本公司執行董事藍國倫先生擁有本公司之間接權益，彼等為香港金融投資之董事。根據 2019 貸款融資協議，本集團提供無抵押循環貸款融資 130,000,000 港元，並自貸款生效日期起至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日止三年期間按最優惠利率計息借出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根據 2019 貸款融資協議之條款，高信金融集團已提取貸款約 63,500,000 港元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 49,000,000 港元)。平均實際利率等同合約利率，每年為 5% (去年期內：5%)。

如上文所述，有關該貸款的利息總額約 1,620,000 港元 (去年期內：1,686,000 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除與高信金融集團訂立的貸款融資協議，本集團還貸出了一些貸款與獨立第三方。該貸款的年利率為每年 6% 至 10% 及本集團已從上述貸款獲得利息收入約 376,000 港元 (去年期內：無)。

每個期間的賬面金額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一年內償還尚欠本金	4,000	22,000
一年後償還尚欠本金	74,500	49,000
減去減值虧損撥備	(2,527)	(1,803)
淨賬面金額	75,973	69,197
為報告目的分析:		
流動	4,000	21,647
非流動	71,973	47,550
	75,973	69,197

合約資產

在達成一連串與績效相關的里程碑後，本集團有權向客戶開具有關建造定制電鍍機械設備及其他工業機械設備的發票。合約資產指本集團有權就已完成但尚未結算的工程向客戶索取的金額。工程尚未被結算，因為協定的與績效相關的里程碑仍在處理中。當某項目的績效相關里程碑完成後，該相關合約資產將轉入貿易應收賬項。

合約負債

客戶將不時根據已接受的採購訂單或協定合約向本集團支付各種與績效相關的里程碑款項。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向已收取款項的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予他們的責任。

非流動負債下之遞延稅項

本集團已錄得遞延稅項約 486,481,000 港元，為有關位於龍華地塊之安排所產生之預期收益之估計稅項支出。

餘額約 4,315,000 港元是指加速稅項折舊約 1,239,000 港元及物業重估約 3,076,000 港元之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電鍍設備的業務回顧(以「PAL」作為商標名稱)

電鍍設備 — 印刷電路板(「印刷電路板」)業務

此業務乃透過本公司附屬公司亞洲電鍍器材有限公司(「亞洲電鍍」)經營。

回顧期內，本業務領域下之收入自上一期間內的 114,842,000 港元減少至 64,308,000 港元，減幅 44.0%。在該總收入中，從安裝地點來看，近 51.3% 是向中國出貨(上一期間內為 56.2%)及 34.2% 是向台灣出貨(上一期間內為 24.2%)。

推動我們印刷電路板行業收入的兩個主要市場是用於智能手機和汽車的印刷電路板。我們將於下文其他業務—表面處理業務中詳述汽車行業的發展。

根據 IDC 發佈的一份報告，由於新型冠狀病毒導致的大規模封鎖，第一季度全球智能手機出貨量下降 11.7%³，第二季度亦下降 16%。蘋果為唯一一家錄得增長的供應商。iPhone 11 仍為蘋果最暢銷的產品。SE 的推出亦有助於蘋果增加其售出的手機總數。儘管華為的銷量出現同比下降，但已成為排名一大的智能手機供應商。

公司	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出貨量	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市場份額	二零一九年第二季度出貨量	二零一九年第二季度市場份額	同比變動
華為	55.8	20.0%	58.7	17.7%	-5.1%
三星	54.2	19.5%	76.2	23.0%	-28.9%
蘋果	37.6	13.5%	33.8	10.2%	11.2%
小米	28.5	10.2%	32.3	9.7%	-11.8%
OPPO	24.0	8.6%	29.5	8.9%	-8.8%
其他	78.4	28.2%	101.0	30.5%	-22.3%
總計	278.4	100.0%	331.5	100.0%	-16.0%

資料來源：IDC季度手機追蹤器，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日

³ 根據 IDC 發佈的報告「季度手機追蹤器」，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

鑒於需求整體下降，市場並無重大擴張計劃，因為我們的大部分客戶能夠透過使用其手頭的現有設備履行其訂單。由於該原因，我們報告了收入的下降。

電鍍設備 — 表面處理（「表面處理」）業務

此業務乃透過本公司附屬公司亞洲表面處理器材有限公司（「亞洲表面」）經營。

表面處理業務收入由上一期間內約 56,953,000 港元減少 55.7% 至回顧期內約 25,208,000 港元。在總收入中，從安裝地點來看，近 44.8% 是向美國出貨（上一期間內為無），及 27.5% 是向馬其頓出貨（上一期間內為 1.4%）。

過去幾年，表面處理業務收入主要源自銷售汽車零部件的跨國公司。

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日本的新乘用車登記縮減五分之一（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乃屬持平）。於中國、俄羅斯及美國，新輕型汽車的銷量下降近四分之一，而巴西及歐洲的銷量下降近 40%。去年，巴西錄得 11% 的銷量增幅，歐洲錄得 3% 的溫和減少，而美國及俄羅斯市場錄得 2% 的縮減。VDA⁴預測二零二零年下半年汽車銷量將略有回升，預計二零二零年全年全球市場售出的汽車縮減 17% 至 6,600 萬輛。VDA 報告的二零二零年（半年）全球汽車銷量如下：

全球各主要市場的新輕型及乘用車登記數						
地區	二零二零年 六月	二零一九年 六月	變動%	二零二零年 一月至六月	二零一九年 一月至六月	變動%
歐洲 (歐盟+歐洲 自由貿易聯盟+英國)	1,131,800	1,491,300	-24.1	5,101,700	8,426,200	-39.5
俄羅斯	-	-	-	636,000	828,800	-23.3
美國 (輕型車)	1,103,800	1,514,900	-26.9	6,429,000	8,412,900	-23.5
日本	283,900	367,000	-22.6	1,826,000	2,285,700	-20.1
巴西 (輕型車)	122,800	214,000	-42.6	765,200	1,251,800	-38.9
中國	1,728,000	1,700,000	1.4	7,717,000	9,932,900	-22.5
資料來源：VDA						

美國汽車行業及經濟將需要多年方才能恢復已逐漸成為共識。但在作為病毒首個中心點的中國，已出現正面消息的信號。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的資料，五月的銷量同比上升 14.5%，連續兩個月實現增長。

⁴ VDA 代表德國汽車工業協會 (Verband der Automobilindustrie) — 德國的一個大型汽車工業機構

根據 Statista⁵進行的分析，預計二零二零年全球輕型汽車銷量將下降 23%，但將於二零二一年恢復至稍微增長 10%。在 Testa 領導下，我們相信二零二一年增長將來自電動車輛銷售。我們目睹多地政府致力於減少二氧化碳排放量，其中歐洲及中國最為竭力。法國等國家推出新獎勵措施鼓勵居民購買電動汽車。德國甚至於「二零二零年氣候行動計劃」中制定長期低溫室氣體排放發展戰略。自二零二零年起，德國將停止使用柴油汽車。中國已成為全球最大電動汽車市場，去年國內製造一百萬電池供電模型。年初，中國宣佈將購買新能源車輛補貼及減稅措施延長兩年。我們相信，全球汽車銷量恢復增長趨勢時，我們將大受裨益。

前景

全球疫情背景下打造前景將具有挑戰性。自七月以來各國感染率急劇上升，我們相信冀盼已久的逐漸恢復至正常狀態，將僅於下一年度可見。

隨著全球需求減少，各大公司不得不調整支出及關注現金狀況。為增加現金流量，多家公司轉而減少資本性支出。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全球增長率預計為 -3%，但於二零二零年六月預計進一步降低至 -4.9%。遺憾的是，全球失業率逐漸上升。根據二零二零年四月國際勞工組織所發表報告，自新冠病毒疫情爆發以來，六分之一以上年輕人失業，在職者工作時間減少 23%。就行業而言，食宿、製造、零售、商務及行政活動受影響最大。鑒於該等宏觀數據，當前投資情緒極低，對行業造成沉重打擊。設備查詢數目及現有訂單均少。遺憾地說，就電鍍設備業務而言，我們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錄得分部虧損。

於新型冠狀病毒危機之前的四個月，由於中美之間不斷升級的關稅戰，貿易緊張局勢日益加劇。保護主義抬頭及年初中國封鎖導致全球供應鏈大量斷裂，使得製造業基地轉移。部分國家領導人決定將部份製造活動轉移至國內或至少轉移至其區域內，以使其供應鏈減少對單一國家的依賴。全球供應鏈正由全球化轉變為區域化。中國政府清楚該轉變，且從三個方面應對該問題。首先，中國已採取一系列措施盡力拉動居民消費及鼓勵出口商出售產品至國內市場。其次，中國經濟發展正尋求減少對海外市場及技術的依賴。為鼓勵國內製造商更加專注於自身技術開發，尤其是半導體，中國近期發佈一套有關半導體製造商的稅收減免。不僅該行業實際製造商獲得稅收減免，芯片設計及軟件領域（過往美國及歐洲具有強大實力的領域）其他參與者亦可獲得稅收優惠。此舉乃為鼓勵彼等留在中國。第三，中國鼓勵居民購買當地品牌。通過引入該等措施，中國正盡力打造自給自足經濟圈。為響應該等發展，我們將投入更多營銷資源於中國尋求新國內客戶。我們亦相信，憑藉我們的工程能力，我們應能夠於半導體領域應用電鍍技術。我們計劃參加半導體展覽及接洽行業參與者。鑒於如今的多項不確定因素，我們僅能耳聽八方，並腳踏實地竭盡所能地做好準備，以應對後新型冠狀病毒世界！

⁵ Statista.為市場及消費者數據提供者。

物業開發

於龍華物業重建規劃

茲提述本公司 (i)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二日刊發之公告，有關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對方」）就本集團位於中國深圳寶安區之兩幅工業用地（「龍華地塊」）由工業用地轉為住宅物業以作轉售之重建規劃（「重建」）之協議（「重建協議」）；(ii)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五日刊發之公告，有關於同日簽署之補充協議；(iii) 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六日刊發之公告，有關授予之初步批准，(iv)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六日有關簽訂第二份補充協議之公告，(v)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十日有關取得重建規劃最終審批之公告；(vi)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四日有關補充協議（「補充協議」），其內容概述收取預期代價的方法之公告；及 (vii)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有關修訂補充協議（「修訂補充協議」）和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九日有關第二份修訂補充協議 A，其內容概述收取預期代價的進一步變化之公告。

重建規劃按時序之進度更新如下：

- (1) 對方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成立項目公司（「項目公司」）。
- (2)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一年九月與項目公司訂立重建協議（「重建協議」）及拆遷補償協議（「拆遷補償協議」）。
- (3) 項目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九月申請重建龍華地塊。鑑於申請因政策變動（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五日的公告）的不可抗力未能於約定時間完成，本集團已與對方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五日訂立補充協議，將協議相關的完成事項順延 12 個月。
- (4) 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六日，深圳市規劃和國土資源委源會發出公示，確定重建龍華地塊已列入「二零一四年深圳市城市更新單元計劃第四批計劃（草案）」中。
- (5) 鑑於地價計算方法之新規定推出及預期建築時間較二零一一年原估計為長，本集團與對方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六日訂立了第二份補充協議，並將有關補充協議各項未完成事項之限期延長。
- (6) 為加快餘下批准之程序及基於協議所有條款維持不變，對方已要求本集團租賃廠房，並及早將龍華地塊空置。作為交換此要求，對方將就有關搬遷所產生之費用（包括但不限於新工廠之租金及管理費）對本集團作出等額補償。該搬遷已於二零一五年完成。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五八月底將空置地塊之風險及管理轉交對方。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收到悉數人民幣 50,000,000 元（約 59,960,000 港元）之協定拆遷補償及已記錄於二零一五年度之其他收入。
- (7)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項目公司接獲建築及環境委員會發出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五之核准函，確認項目公司提交之規劃方案已獲核准。根據獲核准之規劃方案，該地塊將被開發為一個綜合開發體，可構建之建築面積最多為 196,800 平方米，一經完成，本集團可獲其中 41,000 平方米之業權。
- (8) 項目公司已收到深圳市龍華新區發展及財政局發出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二月一日之投資登記證書及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十日之節能評估函。

- (9) 項目公司已收到深圳市寶安區環境保護和水務局發出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之環境評估函。
- (10) 項目公司已收到深圳市規劃和國土資源委員會發出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十日之土地規劃許可證，確認該地塊將重建為一個綜合開發體，包括辦公室、商舖、當地政府規定之公共設施及四至六座住宅大樓。建築面積最多為 196,800 平方米，當中 172,627 平方米乃可銷售之住宅或商業物業，及 24,173 平方米代當地政府承建的公共設施及資助住宅單位。
- (11) 當地政府與項目公司訂立協議，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交回龍華地塊予當地政府。
- (12)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四日，本集團與對方及項目公司訂立補充協議。根據補充協議之條款，當中，本集團將收取有擔保現金代價人民幣 12.3 億元（經扣除增值稅）及倘在預售期間的實際平均售價超過人民幣 30,000 元／平方米（經扣除增值稅）時，亦有可能收取新增代價。
- (13)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項目公司與當地政府簽訂土地使用權出讓合同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
- (14)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項目公司獲得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項目公司進一步收到建設工程施工許可證。由於項目公司已獲得所有必要的許可證，施工已開始。
- (15)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項目公司已取得土地證。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基本建築物的建造已經完成，但花園、游泳池和所有室內裝修／公用設施的建設仍在進行中。

- (16)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九日，本集團訂立修訂補充協議以修訂股東先前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日批准之補充協議之若干條款。根據修訂補充協議，本集團將不收取擔保現金代價和新增現金代價，而是收取經修訂的擔保現金代價人民幣 27.5 億元（約 31 億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六日或之前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五日或之前分六期支付（「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修訂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的公告。交易於修訂補充協議項下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四日已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
- (17) 項目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獲得了預售許可證。展示廳開放，並開展了各種營銷活動。
- (18)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六日，項目公司已取得規劃驗收合格證。

於本公告日期，銷售過程仍在進行中。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自項目公司收取合共人民幣 10 億元，其中人民幣 4 億元已計入回顧期內。

為我們長期生產基地搜尋另一個合適基地之進展

本集團已搬遷其生產基地至短期租約下的寶安區松崗街道辦大田洋工業區內已竣工廠房（「松崗工廠」），此租約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到期。

同時，管理層團隊為亞洲電鍍之長遠發展及裨益，而正搜尋另一個合適生產基地。本公司主要集中物色位於深圳地區內之基地。當然，鑑於目前在深圳的發展，找到適合我們製造業使用的吉地並不容易。不過，我們會盡力而為，繼續在深圳地區搜尋土地。倘未能於該區內物色到合適基地，我們別無選擇，將物色深圳區外但靠近深圳邊界之地區。倘因尋獲合適長期生產之基地而致使本集團面對資金短缺情況，本公司將考慮其他集資方式（包括但不限於股份認購、供股及發行可換股債券）。

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以上所概述訂立修訂補充協議外，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並無訂立任何重大交易。

財務回顧

資本結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錄得本公司之擁有人應佔權益約 1,900,373,000 港元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62,691,000 港元)。負債比率為無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負債比率乃按銀行借貸與其他計息貸款總額除以本公司之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的手頭現金約 422,225,000 港元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5,160,000 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將存款 159,000 港元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9,000 港元) 抵押予銀行，以簽發同等價值之銀行擔保。本集團獲授銀行信貸總額約為 102,300,000 港元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2,300,000 港元)。可動用信貸額中，本集團 (i)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動用約 159,000 港元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80,000 港元) 發出銀行擔保，於此擔保下，客戶有權追討本集團已收取的購貨按金，(ii) 動用約 1,673,000 港元向供應商出具進口信用證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199,000 港元)。

外幣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之資產及負債主要以美金、港元、歐元及人民幣結算。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就其附屬公司獲授的銀行信貸額向銀行提供約 137,500,000 港元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7,500,000 港元) 的擔保。該等附屬公司已動用金額約為 1,832,000 港元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379,000 港元)。

資本承擔

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合共 495 名僱員。僱員薪酬乃根據其表現、經驗及行內慣例而釐定。與表現掛鉤的花紅乃酌情發放。其他僱員福利則包括退休金計劃、保險及醫療保障。

自新型冠狀病毒爆發以來，我們已採取以下措施為維護員工在安全的環境工作：

- 會議將以電子方式進行
- 以滿足當前健康標準為條件，對我們處所進行實物評估
- 所有非必要的商務旅程均已停止
- 允許大多數員工在家工作
- 在辦公室工作的員工需保持社交距離
- 與確診個案居住在同一座大廈的工作人員將被要求在家工作至少 7 天，以查看其健康是否有任何惡化的跡象
- 加強辦公室和工廠的清潔及消毒工作
- 監視不斷變化的景況和狀況
- 分析擺在我們面前的事實，並根據客戶、員工和團隊的最大利益採取適合的政策和行動

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佈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 0.01 港元 (二零一九年：每股無)。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八日 (星期一) 或之前派發予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六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四日 (星期一) 至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六日 (星期三) (包括首尾兩天)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轉讓文件並附有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一日 (星期五) (最後股份登記日) 下午四時三十分 (香港時間) 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八日 (星期一) 或之前派付。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管守則及報告」)，惟只有守則條文第A.2.1 及A.4.2 規定關於主席及行政總裁所擔當之角色須明確劃分及董事之重新選舉有所偏離。

A.2.1 守則條文

根據企管守則及報告條文第 A.2.1 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分立，並應由不同人士擔任。

本公司現時並無設有任何職銜為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然而行政總裁之職責由董事總經理（「董事總經理」）履行。本公司之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並非由不同人士擔任，現時由藍國慶先生出任此兩個職位。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兼董事總經理之職，能令本集團擁有更具強勢及貫徹之領導，在策劃及落實長期商業策略方面更有效率。此外，通過董事會之監督，而董事會當中已包括佔超過董事會一半議席的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股東利益應已有充份之保障及受到公平的重視。

A.4.2 守則條文

根據企管守則及報告條文 A.4.2 條的規定，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席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

根據本公司細則，本公司之主席或董事總經理均無須輪值告退，於釐定董事退任人數時亦毋須計算在內，構成與企管守則第 A.4.2 條有所偏差。由於持續性是成功執行任何長遠業務計劃的主要因素，董事會相信，連同於上述解釋與企管守則及報告第 A.2.1 條有所偏差的原因，現有的安排對於本公司以致股東的整體利益最為有利。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包括本公司的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健偉先生、關宏偉先生及伍志堅先生。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商討有關審核、內部監控和財務申報事宜。

本公司國際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審閱回顧期間的財務報表，並發出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審計委員會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 16 第 39 段之規定，連同管理層一起審閱本公司採納之會計原則和慣例，以及共同討論有關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之成員為三位董事，包括藍國倫先生、關宏偉先生及伍志堅先生。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制定執行董事薪酬政策、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及批准執行董事服務合約條款；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委員會亦需要就董事的總薪酬及/或利益，不時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之成員為三位董事，包括藍國慶先生、張健偉先生及伍志堅先生。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及就改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協助公司整體策略、及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為新增董事或於需要時填補董事會中的空缺。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在本公司作出查詢後，所有本公司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列明之要求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刊登中期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將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 (<http://www.hkex.com.hk>) 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atnt.biz>) 刊登。本公司將向本公司股東寄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當中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一切資料，同時亦於上述網站可供閱覽。

承
亞洲聯網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會命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藍國慶, M.H. J.P.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藍國慶先生, M.H. J.P. 及藍國倫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健偉先生、關宏偉先生及伍志堅先生。

* 僅供識別